



GXTC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XTC-A1-21631416

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图书与电子资源购置—
中文电子资源购置

采 购 人：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2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图书与电子资源购置—中文电子资源购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常青路和泓四季 6 号楼国信招标一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TC-A1-21631416

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图书与电子资源购置—中文电子资源购置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如有）：187 万元

采购需求：采购 19 个电子资源数据库的一年访问使用权限。具体如下：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技术指标要求	单位	数量
1	专利与学位论文知识服务平台	详见专利与学位论文知识服务平台	套	1
2	经济社会大数据研究平台	详见经济社会大数据研究平台技术指标	套	1
3	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	详见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技术指标	套	1
4	中国重要报纸论文全文数据库	详见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5	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详见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6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详见优秀硕士论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7	网络年鉴出版总库	详见网络年鉴出版总库技术指标	套	1
8	中国法律信息总库	详见中国法律信息总库技术指标	套	1
9	重要会议全文库	详见重要会议全文库技术指标	套	1
10	国泰安经济金融数据库	详见国泰安经济金融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1	光明日报老旧报纸库	详见光明日报老旧报纸库技术指标	套	1
12	读秀图书知识库	详见读秀图书知识库技术指标	套	1
13	学术不端平台	详见学术不端平台技术指标	套	1
14	新华日报数据库	详见新华日报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5	英语多媒体数据库	详见英语多媒体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6	电子期刊数据集成服务平台	详见电子期刊数据集成服务平台技术指标	套	1

17	文献资源管理软件	详见文献资源管理软件技术指标	套	1
18	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数据库	详见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9	工会文献资源库	详见工会文献资源库技术指标	套	1

货物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图书与电子资源购置一中文电子资源

主要规格（/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交货时间或交货期：合同签署后 7 日内或按采购方需求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售后服务：在接到采购人提出需求后 1 个工作日内响应，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否

其他：投标人必须对招标货物内所有货物进行投标，不允许只投标其中的一部分，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具体时间以合同实际签订时间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注：中小企业包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中小企业划分依据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5)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常青路和泓四季 6 号楼国信招标一层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按以下程序办理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的手续。

(1) 线上注册。请在“国信招标集团单位入库在线申请系统”(<http://user.gxzb.com.cn/ztb/unit/login/register.jsp>)注册并填报相关信息（上述网址仅限电脑端浏览器使用，手机等移动端无法使用）。

(2) 现场购买。在上述“国信招标集团单位入库在线申请系统”注册成功后，持投标人法人代表证明及法人代表授权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登记备案并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人民币 300 元，售后不退。只有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才有资格参与投标。

特别提醒：投标单位在“国信招标集团单位入库在线申请系统”第一次注册时填报的人员，默认为该单位的主账号管理员。后续再来注册的时候，会提示该单位已注册，此次来报名的人员如发现本单位已注册，应去联系本单位主账号管理员，申请添加子账号，或者由主账号管理员告知其主账号用户名及密码。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 年 2 月 16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常青路和泓四季 6 号楼国信招标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 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款项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项目不接受以个人汇款、现金缴纳标书款及保证金，只接受供应商**对公缴纳**标书款及保证金，个人汇款视为无效款。

3. 接收标书款的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第四分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行中关村支行

账 号：110909099010201210000255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 购 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45 号

联 系 人：刘老师

电 话：010-88561791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常青路和泓四季 6 号楼

联 系 人：赵蒙、史晨洁

电 话：15810226803

电子信箱：zhaobiaodaili@aliyun.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投标人须知正文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5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企业划分依据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5.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 是 ☐ 否
1.6	是否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2	核心产品	☐ 服务采购 ☐ 单一产品采购 ☒ 非单一产品采购，核心产品为： <u>英语多媒体数据库</u>
2.3.3	采购人发出澄清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2.4.1	采购人发出修改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2.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送达（仅接收派人送达、邮寄送达质疑函原件两种方式）；质疑函的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质疑函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提供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写。 联系部门：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史晨洁 联系电话：15810226803 通讯地址：zhaobiaodaili@aliyun.com
3.6.2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3.7.1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可以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投标保证金。 采用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办理：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35000元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接收保证金开户行、账号： 账户名称：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第四分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1109090990102012100002557 注： 1、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建议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日，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拒绝； 3、以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若供应商未按此要求办理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8.2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要求	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章处均应为单位公章。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书、联合体协议需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3.8.3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1）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2 份； （2）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 份。（U 盘形式提交） 电子版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包括所有投标文件内容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PDF 格式）。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在封套上标记“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
3.8.4	装订方式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投标人名称:
6.1	资格审查主体	☐ 采购人 ☒ 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7.3	评审得分相同时随机抽取中标候选人的主体	☐ 采购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
8.1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名
8.1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认中标人 ☒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
8.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____/____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 <u>5</u> 人组成, 其中, 采购人代表 <u>1</u> 人, 经济专家 <u>1</u> 人, 技术专家 <u>3</u> 人, 均从中国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0.2	代理服务费计算	按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 货物类标准90%计取, 不足13500元按13500元计取; 会议费、专家评审费据实结算。以上费用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全部交纳。
10.3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证件证明材料均应在有效期内, 如不在有效期内, 则应提供其有效性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政策性相关文件以及满足上述政策文件的说明或证明材料),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认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内容无效。	
10.4	供应商应在每一册投标文件开始位置应编制目录, 应尽可能的详细、清晰。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对目录补充完善。投标文件的装订顺序应按目录顺序依次装订, 并连续编排页码(扫描或复印件可以采用包括页码机加盖等方式加盖页码)。如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分册编制的, 目录应按各分册分别编制。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0.5		供应商须认真填写《递交投标文件登记表》、《供应商基本信息表》、《投标保证金信息表》（加盖公章）、《对开收据》（加盖公章）、《关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承诺函》（加盖公章）及《补充回执》（如有），以上文件的格式见本投标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递交一份，不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上述《投标保证金信息表》电子版（WORD版本）发至邮箱zhaobiaodaili@aliyun（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投标保证金信息表》”）。

（二）投标人须知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 1.1.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招标公告。
 - 1.1.3 采购代理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招标公告。
 - 1.1.4 采购货物名称
见招标公告。
 - 1.1.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预算
见招标公告。
- 1.3 最高限价（如有）
见招标公告。
- 1.4 招标范围、交货期和质量要求
见采购需求。
- 1.5 申请人/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5.1 合格的申请人/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见招标公告。
 - 1.5.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1.5.4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5.5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 （2）查询渠道：详见招标公告；
 -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投标人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本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

(含)之前存在第一章招标公告第六条第2款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无效。

(5) 信用信息查询主体: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审查主体。

1.5.6 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5.1项和第1.5.5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工作内容和义务;
-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6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7 合格的货物

1.7.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均应来自上述 1.5.1 项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货物和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运输、保险、安装督导或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8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9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0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 （4）合同条款；
- （5）采购需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3款和第2.44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3.2 投标人如有疑问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该澄清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澄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澄清的信息。采购人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澄清的24小时内或根据澄清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该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修改的信息。采购人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修改通知的24小时内或根据修改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2 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5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书；
- 2) 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 7)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9)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10) 投标人供货业绩一览表；
- 1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如有）；
- 12) 投标承诺书；
- 13) 技术偏离表；
- 14) 对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的响应；
- 15) 售后服务支持能力；
- 16)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 17)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进行投标报价。

3.2.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

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2.3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
- 3.2.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所有招标文件，填报自己认为正确的报价。
- 3.3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 3.4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3.5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3.6 投标有效期
 - 3.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3.6.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其投标文件。
- 3.7 投标保证金
 - 3.7.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3.7.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7.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3.7.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将被拒绝。
 - 3.7.4 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7.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3.7.6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其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招标文件规定应由中标人缴纳招标服务费而中标人未缴纳的，扣除相同金额以用于缴纳服务费；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对招标范围以及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8.2 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表须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签字（加盖人名章）或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签字或加盖人名章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截止时间前，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包括对投标文件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8.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8.4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标识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招标公告。

4.2.3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情形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开标。

5.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5.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在开标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2.5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6 资格审查

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7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7.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7.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7.3 不同投标人以相同品牌产品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5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不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6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按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中标公告

8.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8.2.2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2.5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

8.3 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8.4 履约保证金

8.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8.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5 签订合同

8.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5.2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5.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5.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要求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9.2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9.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6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投标人中标后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

招标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货物类标准，并下浮 X% 计算。

- (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1 资格审查及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6.1，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其投标无效。

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错误!未找到引用源。**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 评审标准

3.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二。投标人须满足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的全部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3.2 分值构成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其中

商务部分（10分）

技术部分（40分）

报价部分（50分）

3.3 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

3.3.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三

3.3.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四

3.3.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时给予1%的价格扣除。

（2）评标基准价

有效投标文件中的并按3.3.3项（1）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投标人报价（按3.3.3项（1）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50

4 评审程序

4.1 符合性检查。

4.1.1 评标委员会按附表二所列标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

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1.2 澄清有关问题。

-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2 商务和技术评审

4.2.1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3款[详细评审标准]对资格审查合格且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3.3.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3.3.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3.3.3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C。

- 4.2.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4.2.4 投标人得分=A+B+C
- 4.3 评标结果
 - 4.3.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4.3.2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4.3.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是否符合要求
1	投标人名称	与投标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了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审计报告正文（含审计单位盖章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装订在正本中，不受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企业代替个人缴纳的个人所得税证明也包含在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中。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8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以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查询为主。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提供了“本项目不转包、不分包”的承诺。	
13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证明材料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论 (√/×)
1.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或）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人名章的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6.	报价修正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要求确认修正后的报价。	
7.	其他无效情形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	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3)	投标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无实质性遗漏	
4)	是否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招标文件不允许分包时，投标人未分包	
5)	技术响应（服务标准）	符合“采购需求”要求，无实质性偏差，对“*”条款的要求逐项完全响应。	
6)	交货期和交货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质保期（适用货物）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付款方式	招标文件不允许偏差时，投标文件无负偏差。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1、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三 商务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满分 1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供应商近三年业绩	供应商近 3 年（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8 月）承担过类似业绩（电子资源数据库访问使用权限）。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注：须提供合同并附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内容页、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8 分
2	企业实力	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以上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2 分

附件四 技术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

（总分 4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 分 标 准	分值
1	订购服务方案	1. 服务方案制定完善合理、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8 分； 2. 服务方案基本全面，基本满足需求，5 分； 3. 服务方案不全面，有缺陷，得 2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8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	1. 售后服务方案合理，服务响应迅速，售后服务体系完善，得 5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可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简单，针对性不强，仅部分满足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5 分
3	培训方案	1. 服务方案制定完善合理、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5 分； 2. 服务方案基本全面，基本满足需求，3 分； 3. 服务方案不全面，有缺陷，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5 分
4	访问统计方案	1. 服务方案制定完善合理、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9 分； 2. 服务方案基本全面，基本满足需求，6 分； 3. 服务方案不全面，有缺陷，得 2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9 分
5	服务响应方案	1. 服务方案制定完善合理、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8 分； 2. 服务方案基本全面，基本满足需求，5 分； 3. 服务方案不全面，有缺陷，得 2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8 分
6	知识产权问题处理方案	1. 方案措施详细、完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 方案措施较详细、完善、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 方案措施不详细、有缺陷的，不合理得 1 分； 4. 方案不能满足采购需要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5 分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 (买方名称) (以下简称“买方”)和 (卖方名称) (以下简称“卖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即 (货物和服务简介),并接受了卖方以总金额 (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 (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协议书一起阅读和解释:

1) 合同条款;

2) 合同附件,如:

附件 1—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技术规格 (采购需求、项目验收标准和程序)

附件 3—交货批次及交货时间

附件 4—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格式见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 5—预付款银行保函 (格式见合同附件格式)

3) 中标通知书

3.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买 方 :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
托 人 :

(签字)

卖 方 :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
托 人 :

(签字)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
- 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和/或其它材料。
-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 5)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_
- 6) “卖方”系指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
- 7) “合同条款”包含合同协议书和合同条款，当合同条款与合同协议书不一致时，以合同协议书为准。
- 8)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
- 9) “日”指日历日。

2 合同标的

2.1 卖方提供_____及其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专用工具、试验装置和相关服务。范围如下：

- 1) 卖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使交付的货物完全满足合同附件（按对应附件序号填写）“技术规格与要求”的要求；
- 2)
- 3)

2.2 卖方应承担依照合同规定而履行其合同义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3 适用性

3.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4 标准

4.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有效版本的标准。

4.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5 合同文件和资料的使用
- 5.1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买方代表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卖方雇佣于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本合同的雇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 5.2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5.1款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 5.3 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5.1款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 6 设计及设计联络（适用大型或成套设备）
- 6.1 双方应按照附件（按对应附件序号填写）的规定进行设计联络。
- 6.2 设计联络会的目的是保证双方各自负责的设计工作能顺利进行，从而使合同设备能够满足合同规定的要求。卖方可以提出日程建议由双方在第一次设计联络会上讨论决定。原则上第一次、第三次设计联络会在卖方所在地召开，第二次设计联络会在买方所在地召开，根据设计工作的实际情况需要可随时增开协调会。
- 6.3 双方各自承担的设计工作的范围、技术资料的提交详见附件（按对应附件序号填写）的规定。买方提交的技术资料应作为卖方进行设计工作的基础。设计联络会的内容、日程安排、地点、和参加人数详见附件（按对应附件序号填写）的规定。
- 6.4 在一方人员启程前（7）日，应书面告知另一方参会人员名单和预计启程日期。
- 6.5 每次联络会应签署会议纪要。该会议纪要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6.6 在当次联络会上应决定下一次联络会的议题、参加人数及确切日期。
- 6.7 会议在买方所在地举行时，准备、组织和安排联络会议的所有费用由买方负担。但买方不承担卖方人员的往返机票、食宿费、交通费。
- 6.8 会议在卖方所在地举行时，准备、组织和安排联络会议的所有费用由卖方负担。卖方应免费向买方人员提供当地交通。
- 6.9 买方参加会议人员的往返机票及食宿等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6.10 为使买方人员更好地理解有关合同设备设计和运行的各种技术文件，卖方将免费为买方人员安排参观工厂。
- 6.11 除设计联络会外，各方提出的合同设备的所有设计修改或改变，应进行讨论，并经对方同意。从（一方）收到对方任何需批准的资料或图纸（21）日内，应以书面提出批准或意见给对方。除非在设计联络会上双方同意缩短时间。
- 6.12 卖方应在每次设计联络会前（14）天向买方提供关于设计的技术资料和图纸，以便买方在会上讨论和确认这些技术资料和图纸。

- 6.13 在合同有效期内，卖方应在 (28) 天内及时回答买方提出的合同范围内有关设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并向买方免费提供有关技术文件。
- 7 知识产权
- 7.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8 履约保证金
- 8.1 卖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8日内，向买方提交合同金额 (0~10) %的履约保证金。
- 8.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8.3 履约保证金采用下述方式第 (1) / (2) / (3) / (4) 方式提交：
- (1) 银行保函
- 由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其格式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 (2) 担保机构保函
- (3) 支票
- (4) 汇票
- 8.4 在卖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 28 日内，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 9 检验和测试
- 9.1 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合同条款和技术规格将说明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买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买方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卖方。
- 9.2 检验和测试可以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交货地点和/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进行，检测人员应能得到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买方不应为此承担费用。
- 9.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 9.4 买方在货物到达项目现场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启运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 9.5 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给议付行的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 9.6 如果在合同条款第17条[保证]规定的保证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适的材料,买方应及时向卖方提出索赔。
- 9.7 合同条款第9条[检验和测试]的规定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 10 包装
- 10.1 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 11 装运标记
- 11.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做出以下标记: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货物名称
 - 4) 毛重/净重(用 kg 表示)
- 11.2 对裸装(无需包装或无法包装)的合同设备,上述内容应用至少两个金属标牌标明并牢固地固定在其相应位置上。应提供足够的支承架和包装垫木。
- 11.3 单件包装箱(或裸装的合同设备)的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卖方应在适当位置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
- 12 交货和单据
- 12.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规定的条件交货。卖方应提供的装运细节和/或其他单据见合同条款第10条[包装]、第11条[装运标记]规定。
- 12.2 卖方应在货物装完启运后以传真形式将全部装运细节,包括合同号、货物说明、数量、运输工具名称、预计到货日期等通知买方。
- 13 保险
- 13.1 应对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按本条款规定的方式,用一种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对其在制造、购置、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13.2 卖方应按设备金额的110%投保的货物运输保险,并以买方为受益人。
- 14 运输
- 14.1 卖方应负责办理、支付将货物运至合同中指定的其他目的地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 15 伴随服务
- 15.1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包括技术规格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或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5) 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 15.2 如果卖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
- 15.3 卖方应提供合同条款/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 16 备件
- 16.1 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 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件的资料，但前提条件是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 16.2 卖方应按照合同条款/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 17 保证
- 17.1 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除非合同另有规定，货物应含有设计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卖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买方的要求设计或按买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或者没有因卖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是所供货物在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 17.2 本保证应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后的 (24) 个月内保持有效，或在最后一批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的 (24) 个月内保持有效，以先发生的为准。
- 17.3 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
- 17.4 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 (48) 小时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7.5 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以合理的速度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 18 索赔
- 18.1 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在合同条款第17条[保证]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17条[保证]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 18.2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28日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28日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 19 付款
- 19.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
- 第一次付款：（付款条件、付款金额）
- 第二次付款：（付款条件、付款金额）
- 第三次付款：（付款条件、付款金额）
-
- 20 价格
- 20.1 卖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的价格和履行伴随服务收取的费用在合同协议书中给出。
- 21 变更指令
- 21.1 根据合同条款第34条[通知]的规定，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卖方提供的伴随服务。
- 21.2 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 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 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 28 日内提出。
- 22 合同的修改
- 22.1 除了合同条款第21条[变更指令]的情况外, 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 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 23 转让
- 23.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24 分包
- 24.1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 但此分包通知并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5 卖方履约延误
- 25.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伴随服务。
- 25.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卖方及其分包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伴随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 25.3 除了合同条款第28条[不可抗力]的情况外, 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25.2款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 卖方延误交货, 将按合同条款第26条[误期赔偿费]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 26 误期赔偿费
- 26.1 除合同条款第28条[不可抗力]规定的情况外,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 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5) %。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 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27条[违约终止合同]的规定终止合同。
- 27 违约终止合同
- 27.1 卖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 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5 条[卖方履约延误]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 2) 没有买方的书面同意转让合同或将项目的全部或部分分包出去;

- 3) 由于卖方违约而导致卖方支付违约金达到合同条款 18 条[索赔]规定的限额。
- 4)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 5)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买方可在向卖方发出终止通知(28)天后选择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合同全部或部分终止后，买方可自己或委托第三方完成被终止部分内容，卖方须向买方补偿因此造成的全部直接费用。

合同终止后，并不能免除合同当事人根据合同规定应当承担的支付违约金的义务。

- 27.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27.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8 不可抗力

- 28.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它双方同意可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 28.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4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航空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112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9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 29.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30 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 30.1 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30.2 对卖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28日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余的货物，买方可：

-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或
- 2) 取消对剩余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31 争议的解决

31.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56日还不能解决，争议可约定下列第(1)/(2)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1.2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31.3 在仲裁、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诉讼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32 合同语言

32.1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33 适用法律

33.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34 通知

34.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采用书面形式送达至第36.3款列明的地址。

34.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35 税费

35.1 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35.2 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36 合同生效及其他

36.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合格的履约保证后生效。

36.2 合同份数：买方正本 1 份，副本 份；卖方正本 1 份，副本 份。

36.3 双方当事人之间的一切联络往来应以书面形式按以下地址进行：

买 方：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卖 方：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三）合同附件格式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编号：_____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保证金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

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预付款银行保函

_____（买方名称）：

根据_____（卖方名称）（以下称“卖方”）与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合同，卖方按约定的金额向买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买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卖方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担保有效期从卖方收到合同预付款起直至最后一批货物交货后30日内有效。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卖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买方和卖方按《合同条款》第22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商务和服务要求

序号	商务和服务项目	商务和服务要求
1	交货时间/服务周期/工期:	合同签署后 7 日内或按采购方需求
2	质保期/免费维保期（软件系统）	合同期限内 1 年
3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使用时间：各数据库使用时间为一年。 数据库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在接到采购人提出需求后 1 个工作日内响应，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在使用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数据库异常或无法使用的情况，均由投标人免费提供维护服务。因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的，需做出原因说明，并继续推进工作，直至问题解决。 所有资源都须合法解决版权，具有相应的版权授权协议，保证所供数据库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不会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责任。凡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无关，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保留其追究数据库销售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力。
4	交货地点/服务地点/建设地点: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指定地点。
5	培训	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和次数，由投标人对采购人的工作人员和读者提供内容使用、平台使用、学术报告和培训讲座等相关方面的免费服务。除采购人已明确的要求外，投标人须主动联系采购人了解需求。
6	验收标准	所投产品验收要满足招标文件里的技术参数要求，保证完全满足招标要求，资源访问流畅。
7	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并交纳 5% 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60 % 的首付款。 第二次付款：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 电子资源访问服务期结束后（2022 年 12 月 31 日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 的履约保证金。

8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 时间要求	在接到采购人提出需求后 1 个工作日内响应，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在使用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数据库异常或无法使用的情况，均由投标人免费提供维护服务。因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的，需做出原因说明，并继续推进工作，直至问题解决。
---	---------------------	--

*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技术指标要求	单位	数量
1	专利与学位论文知识服务平台	详见专利与学位论文知识服务平台	套	1
2	经济社会大数据研究平台	详见经济社会大数据研究平台技术指标	套	1
3	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	详见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技术指标	套	1
4	中国重要报纸论文全文数据库	详见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5	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详见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6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详见优秀硕士论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7	网络年鉴出版总库	详见网络年鉴出版总库技术指标	套	1
8	中国法律信息总库	详见中国法律信息总库技术指标	套	1
9	重要会议全文库	详见重要会议全文库技术指标	套	1
10	国泰安经济金融数据库	详见国泰安经济金融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1	光明日报老旧报纸库	详见光明日报老旧报纸库技术指标	套	1
12	读秀图书知识库	详见读秀图书知识库技术指标	套	1
13	学术不端平台	详见学术不端平台技术指标	套	1
14	新华日报数据库	详见新华日报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5	英语多媒体数据库	详见英语多媒体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6	电子期刊数据集成服务平台	详见电子期刊数据集成服务平台技术指标	套	1

17	文献资源管理软件	详见文献资源管理软件技术指标	套	1
18	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数据库	详见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数据库技术指标	套	1
19	工会文献资源库	详见工会文献资源库技术指标	套	1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项目内容包括中文电子资源。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投标人须承诺投标内容为国家允许经营的内容，不包含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任何内容。

2. 投标人须保证所投产品的所有资源已合法解决版权问题，资源版权合法，保证所供应资源信息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版权规定，保证所供应资源信息内容不会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问题。凡因版权、著作权等问题所引发的纠纷，一律由投标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与本项目采购人无关。本项目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且保留追究投标人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力。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1、中文期刊及学位论文知识服务平台技术指标

（一）专利与学位论文知识服务平台

- 1) 全库数量：不少于 10000 种的期刊，核心期刊 3500 种。
- 2) 学科覆盖范围：按中图分类法进行分类，覆盖各个学科领域。
- 3) 更新频率：周更新 2 次。
- 4) 检索字段：提供期刊论文的检索和期刊的检索。期刊论文提供题名、作者、作者单位、关键词、摘要、刊名、基金的检索，期刊提供刊名、ISSN、CN。
- 5) 二次检索：提供三种形式的二次检索：直接修改检索表达式、聚类、缩小检索范围重新检索。期刊论文提供核心收录、发表年份、语种、刊名、出版状态、学科、作者、机构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标题、作者、关键词、刊名、年份范围检索。期刊检索提供学科、核心收录、出版周期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期刊刊名、ISSN、CN、期刊主办单位检索。
- 6) 检索结果标记：展示论文文献类型、刊名、作者、摘要、关键词以及论文的核心收录情况。展示期刊的核心收录情况、主办单位、ISSN 号、CN 号、期刊的影响因子、文献量、被引量、下载量。
- 7) 检索策略：简单检索+逐步限定+推荐。用户输入简单检索词开始，在得到的检索结果中通过聚类、排序以及综合系统推荐的检索词，逐步限定，得到结果。这种方法

符合使用者行为，检索效果好。

8) 检索结果排序：相关度、出版时间、被引频次、下载量等排序方式。

9) 保存题录：提供参考文献、NoteExpress、Refworks、EndNote 等多种格式以及自定义格式。

10) 导航体系：学科、刊名首字母、核心收录、收录地区、出版周期、优先出版。

11) 知识关联：提供“相关学者”、“相关主题”、“相关机构”等服务。

(二) 中国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1) 全文数量：不少于 500 万篇。

2) 收录时间：1980 年-至今，逐年回溯。

3) 学科覆盖：按中图法进行学科分类，覆盖各个学科领域。

4) 检索字段：题名、关键词、摘要、作者、学科专业、导师、学位授予单位。

5) 二次检索：提供三种形式的二次检索：直接修改检索表达式、聚类、缩小检索范围重新检索。学位论文提供授予学位、论文年份、语种、学科、导师、学位授予单位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标题、作者、关键词、专业、学校、导师、年份范围检索。

6) 检索结果标记：展示文献类型、作者、专业、学位授予单位、学位授予时间、摘要、关键词。

7) 检索策略：简单检索+逐步限定+推荐。用户输入简单检索词开始，在得到的检索结果中通过聚类、排序以及综合系统推荐的检索词，逐步限定，得到结果。这种方法符合使用者行为，检索效果好。

8) 检索结果排序：相关度、学位授予时间、被引频次、下载量等排序方式。

9) 保存题录：提供参考文献、NoteExpress、Refworks、EndNote 等多种格式以及自定义格式。

10) 导航体系：学科目录、专业目录、学位授予单位。

11) 知识关联：提供“相关学者”、“相关主题”、“相关机构”等服务。

(三) 中外专利数据库技术指标

1) 全库数量：收录国内专利不少于 2200 万项，国外专利不少于 5200 万项。

2) 收录范围：收录范围涉及 11 国两组织，其中 11 国为：中国、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瑞士、德国、法国、英国、日本、韩国、俄罗斯；两组织为：世界专利组织、欧洲专利局。

3) 检索字段：题名、摘要、申请号、公开号、分类号、主分类号、申请人、发明人。

4) 检索结果标记：专利名称、专利类型、申请（专利）号、专利申请日期、专利摘要（部分）。

5) 检索策略：简单检索+逐步限定+推荐。用户输入简单检索词开始，在得到的检索结果中通过聚类、排序以及综合系统推荐的检索词，逐步限定，得到结果。

6) 检索结果排序：支持相关度、申请时间、公开时间、下载量排序方式。

7) 保存题录：提供参考文献、NoteExpress、Refworks、EndNote 等多种格式，支持自定义导出。

8) 知识关联：提供“相关学者”、“相关主题”、“相关机构”等服务。

2、经济社会大数据研究平台技术指标

1) 数据来源：由中国统计出版社及各统计年鉴编辑单位授权的、正式出版的统计类资料。

2) 出版总量：截止 2021.3，要求收录我国历年出版的统计年鉴（资料）不少于 2500 种、不少于 28600 册，其中包括普查、调查资料和分析报告等统计资料不少于 790 种、2300 册，我国仍在连续出版的 193 种统计年鉴要求全部收录。

3) 出版合法性：所收录资料均取得其出版单位授权。

3、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技术指标

1) 数据来源：我国公开出版发行的学术期刊（含英文版）全文文献，包括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技术研究、工程研究、工程与项目管理、技术开发、实用工程技术、行业技术发展及评论、高级科普、学科教育教学类期刊。

2) 出版总量：截至 2021 年 3 月 25 日，累计收录 8540 种期刊，文献量不少于 5810 万余篇。其中，收录核心期刊不少于 1970 种。2021 年计划出版期刊不少于 6300 种，预计出版的总文献量不少于 233 万篇。

“个刊学术期刊网络版”2021 年个刊发行期刊不少于 648 种，其中约 76%被《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科学引文索引》（SCI）、《工程索引》（EI）、《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收录。

3) 更新频率：中心网站版每日更新。

4) 检索字段应包括主题、篇名、关键词、摘要、全文、被引文献、中图分类号、DOI、栏目信息、支持基金、作者、第一作者、通讯作者、作者单位、期刊名称、年、期、ISSN、CN、来源类别。导航体系包括学科导航和期刊导航。

4、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1) 须具备国内、国际正式出版物标准编号。要求收录中央级各类报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其他地市级城市党报，以及面向全国公开发行的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特色重要行业性报纸。

2) 2021 年度共收录各级党报及特色行业报等重要报纸不少于 500 种；出版文献总量不少于 2000 余万篇，2021 年计划出版不少于 118 万篇。

3) 数据库覆盖学科类别要求：社会科学，文学，艺术，语言文字，经济，历史地理，数理化，工业技术。数据库要求能够实现与其他数据库整合使用，实现跨库检索，多个数据库可以实现一站式检索，动态链接。提供阅读器，且阅读器有目录导航、能多文本阅读。提供免费后台，可实现远程登录、自建特色库、统计等功能。

4) 支持对检索结果进行进一步的筛选，可以按照指标进行分组排序，学科导航、报纸导航（级别、地区）。

5) 更新频率：每日更新。

5、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1) 须具备国内、国际正式出版物标准编号。

2) 博士论文库要求 211 院校收全率 100%，论文网络出版更新时间平均不迟于论文答辩日期之后 4 个月。提供 2020-2021 年新增国内博士论文，论文更新量不少于 29200 篇。大多数论文出版时效不晚于授予学位之后 2 个月。

3) 数据库覆盖学科类别要求：社会科学，文学，艺术，语言文字，经济，历史地理，数理化，工业技术（机械，仪表工业，电工技术，电信技术，自动化技术，计算机技术，化学工业，轻工业手工业）。要求能够实现与其他数据库整合使用，实现跨库检索，一站式检索，动态链接。提供阅读器，且阅读器有目录导航、能多文本阅读。提供免费后台，可实现远程登录、自建特色库、统计等功能。

4) 要求可单独检索，检索字段应包括主题、题名、关键词、摘要、作者、作者单位、学位单位、导师、第一导师、全文、被引文献、优秀论文级别、学科专业名称、目录、中图分类号、学位年度、更新时间、支持基金。论文摘要后面须标注该文章所引用的期刊、

会议论文、报纸等文献名称，并可以直接链接到这些参考文献的全文。导航体系为学科专业导航、学位授予单位导航、地域导航。

5)更新频率为每日更新。

6)下载方式：整本下载、分页下载、分章下载、在线阅读。

6、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1)须具备国内、国际正式出版物标准编号。

2)硕士论文库要求 211 院校收全率 100%，论文网络出版更新时间平均不迟于论文答辩日期之后 4 个月。提供 2020-2021 年新增国内硕士论文，论文更新量不少于 34 万篇。大多数论文出版时效不晚于授予学位之后 2 个月。

3)数据库覆盖学科类别要求：社会科学，文学，艺术，语言文字，经济，历史地理，数理化，工业技术。数据库要求能够实现与其他数据库整合使用，实现跨库检索，多个数据库可以实现一站式检索，动态链接。提供阅读器，且阅读器有目录导航、能多文本阅读。提供免费后台，可实现远程登录、自建特色库、统计等功能。

4)要求可单独检索，提高使用效率和检索速度。论文摘要后面须标注该文章所引用的期刊、会议论文、报纸等文献名称，并可以直接链接到这些参考文献的全文。检索字段应包括主题、题名、关键词、摘要、作者、作者单位、学位单位、导师、第一导师、全文、被引文献、优秀论文级别、学科专业名称、目录、中图分类号、学位年度、更新时间、支持基金。导航体系为学科专业导航、学位授予单位导航、地域导航。

5)更新频率：每日更新。

6)下载方式：整本下载、分页下载、分章下载、在线阅读。

7、网络年鉴出版总库技术指标

1)要求收录中国国内的中央、地方、行业和企业等各类年鉴的全文文献。不少于 2000 种，所收录年鉴均取得其出版单位授权。要求收录的中央级年鉴、省级年鉴的刊种完整率不低于 95%，其他年鉴的刊种完整率不低于 90%。

2)更新频率：网络数据每日更新。

3)年鉴数据：要求整刊及条目按学科、行业、地域分类。行业分类包括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21 大类；地域分类包括全国范围、省、市、县四级。

8、中国法律信息总库技术指标

(1) 数据库包含：法律法规检索系统、司法案例检索系统、法学期刊检索系统、专题参考检索系统、英文译本检索系统、法宝视频检索系统、律所实务检索系统、法律职业资格考资源检索系统等内容。

(2) 法律法规检索系统，收录自 1949 年至今的中央法规、地方法规、港澳台法规、中外条约、立法资料、法律动态、合同范本等数据不低于 270 万篇，内容来源于官方网站、人大政府公报、官方法规汇编，保证法规准确性。

(3) 司法案例检索系统，收录我国各级法院发布的裁判文书不少于 1.1 亿篇，可根据用户需要提供全方位多维度定位检索、聚类筛选、目录导航及分组排序等功能。

(4) 法学期刊检索系统，包括不少于 240 种专业法学刊物，包括法学 110 种核心期刊，超过 26 万篇法学文献。能为用户提供最新的法学研究动态和资讯。

(5) 专题参考检索系统，涵盖裁判标准、实务专题、法学文献、法律年鉴、法学教程等等，可满足专业人员对审判实践工作经验的需要。

(6) 英文译本检索系统，包含中国法律法规的英文译本，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分别通过和发布的指导性案例、公报案例和典型案例的英文译本，中国与外国政府、地区或组织达成的所有现行有效的国际条约，中国中央、地方政府或者其它组织发布的白皮书的英文译本等内容。

(7) 法宝视频检索系统，主要涉及法律学术权威的理论与研究成果、各级司法机关办案实务以及知名律师实战经验，服务年度提供不少于 1000 个小时的课程视频在线播放。

(8) 律所实务检索系统，整合实务文献资源，精选国内外知名律师事务所所刊、律师文章，服务律师事务所、企业法务和高校实训等，方便用户参考借鉴律师实务经验并进行实践研究。

(9) 法律职业资格考资源检索系统，包括在线答题、重点法条、法律汇编、考试大纲、法律文书、我的法考，其中在线答题系统的考试计时、提醒交卷、强制交卷等功能设计，全真模拟考试现场。

(10) 能实现法条联想技术，将法条、案例、裁判标准、疑难问题、实务专题进行有效关联，为用户提供便捷的检索服务。

9、重要会议全文库技术指标

1) 须具备国内、国际正式出版物标准编号。高校重点实验室、研究中心及院系主办的学术会议。全国性学会及其分会、专业委员会主办的学术会议或论文评选。全国性行业协

会及其分会主办的行业活动或发布的行业报告。所收录会议论文均取得会议主办单位或论文汇编单位书面授权。

2)截至 2020 年 10 月,累计出版中国会议文献不少于 280 万篇,2021 年更新不少于 2.8 万册,13.5 万篇;

3)数据库覆盖学科类别要求:社会科学,文学,艺术,语言文字,经济,历史地理,数理化,工业技术。数据库要求能够实现与其他数据库整合使用,实现跨库检索,多个数据库可以实现一站式检索,动态链接。提供阅读器,且阅读器有目录导航、能多文本阅读。提供免费后台,可实现远程登录、自建特色库、统计等功能。

4)网络数据每日更新。出版的会议论文平均滞后会议结束日期 60 天,与各学会合作建立会议信息网,及时获取会议信息和稿件。

5)导航体系:要求根据会议论文的特点,在文献检索平台的基础上,向用户提供学科导航、会议导航、论文集导航、主办单位导航、视频集导航。

6.更新频率:每日更新。

10、国泰安经济金融数据库技术指标

经济金融数据库必须包含: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报表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增发配股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分析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意见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研究数据库(A股),中国上市公司红利分配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股东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研究数据库,中国宏观经济研究数据库,中国区域经济研究数据库,中国工业行业统计数据库,中国进出口统计数据库,中国资源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报表附注数据库,中国海外上市公司研究数据库,一带一路研究数据库,世界经济统计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业绩预告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违规处理研究数据库共 19 个数据库。

1)CSMAR 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报表数据库要求数据库全面收录自深交所和上交所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会计科目历史数据,财务数据完整准确。必须包含以下指标:存放同业款项、贵金属、存货净额、保险业务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质押贷款净增加额等,而且必须要有间接法现金流量数据。财务数据结构符合以下标准:按照 2007 年新会计准则,调整合并会计数据,保证数据可比性,对 2007 年以前的财务数据,必须采取保留并兼容到现有结构的方法,在充分理解会计科目变更的基础上,对历史数据进行对应;符合新会计准则:对企业会计准则新增科目以及新增特殊行业科目全部收录,都在财务报表数据库列示。

2)中国上市公司增发配股研究数据库要求提供上交所、深交所所有上市公司公布的配股说明书、增发招股意向书、增发上市公告、股份变动公告等数据信息,以及增发配股前

后若干交易日的日收益率、财务数据对比等。涵盖管理层人员姓名、董事会职务、其他职务、管理层持股数；配股前资产总额、负债总额、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每股收益；当年财年主营业务收入预测总额、利润预测总额、净利润预测总额；转配股交易日期、转配股数等。

3) 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分析数据库要求提供企业短期偿债能力、营运能力、长期偿债能力、盈利能力、风险承受能力、股东获利能力、现金流量能力、发展能力等 200 多种财务分析指标。涵盖营业周期 A、营业周期 B、营业周期 C、息前税后利润、息税前利润、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财务杠杆系数、经营杠杆系数、综合杠杆、资本保值增值率 A、资本保值增值率 B 等

4) 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意见数据库要求提供全面的审计相关信息，完整的审计意见全文、费用说明、审计师姓名、所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类型等。涵盖审计意见类型、审计师、境内审计事务所、境外审计事务所、审计报告、审计费用说明、境内审计费用金额、境外审计费用金额、其他相关费用金额、审计费用合计等。

5) 中国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研究数据库（A 股）要求提供详细的招股及上市基本情况、招股承销商、公司职工/高管/十大股东、上市首日市场表现、招股前财务状况及上市后盈利预测等数据。涵盖发行前总股数、国有股、法人股、内部职工股、自然人股；发行后总股数、法人股、内部职工股、自然人股；管理层人员姓名、年龄、年薪、学历、简历、持股数；首日开盘价、收盘价、最高最低价等。

6) 中国上市公司红利分配研究数据库要求提供详细的上市公司红利分配数据，包括分配方案、分配类型、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股权登记日交易价格等。涵盖预案内容、预案公告日期、分配方案公告刊物、实施方案内容、股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除权除息日、红股转增股上市日、股权登记日收盘价、除权除息日收盘价和分配对象等。

7) 中国上市公司股东研究数据库要求提供股本结构、股东情况，以及股份质押冻结托管情况、股权集中度、基金持股、关系人背景、控制人文件、股权变更情况及控股关系链等信息。涵盖上市公司关系人名称、与上市公司关系、股东背景、特殊说明；股权集中度指标(1-4)Z 指数、S 指数、H 指数、Herfindahl-3 指数、Herfindahl-5 指数、Herfindahl-10 指数；上市公司控股关系图；实际控股股东信息、股份性质、持股比例、实际控制人名称、性质；持股基金名称、持股比例等。

8) 中国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研究数据库要求提供中国上市公司管理层人员基本情况、年薪报酬、持股数量、股权结构变动情况、董事长和总经理变更情况及股东大会情况等数据。涵盖高管姓名、职务类别、职称、教育背景、兼任单位、是否为股东单位、职务名称、董事长与总经理变更日期、变更类型、离职原因、独立董事姓名、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应参加次数、发表意见类别、高管激励标的物、获受的激励权益数量、行使权益额等。

9)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数据库要求数据内容包括经济行业快讯、国内生产总值、人口就业与工资、固定资产投资、居民收入与消费、财政收支、价格指数、能源、环境、国内贸易、对外贸易、国际收支、农业、工业、建筑业、运输业、邮电业、金融、保险、旅游等。涵盖能源生产弹性系数、电力生产弹性系数、能源消费弹性系数、电力消费弹性系数、平均每天能源消费、居民热力年消费量、工业污染治理投资、环境污染治理总投资、地质灾害发生次数等。

10) 中国区域经济研究数据库要求提供国内生产总值、人口就业与工资、固定资产投资、居民收入与消费、财政金融、价格指数、环境、农业、工业、建筑业、运输和邮电业、国内贸易、对外贸易、旅游等数据。涵盖农村固定资产投资、农户固定资产投资、非农户固定资产投资、各省市增值税收入、资源税、土地增值税、土地使用税、农业支出、城乡居民储蓄余额等。

11) 中国工业行业统计数据库要求提供工业行业提供 39 个大类工业行业、713 个细分工业行业的概况、经济指标、产品产量、进出口等数据。涵盖企业个数，亏损企业个数，工业总产值、资产总计、负债总计、产品销售收入、产品产量、进口量、进口金额、出口量、出口金额等。

12) 中国进出口统计数据库要求提供的数据包括进出口总额、进出口分类统计、进出口地区统计、主要商品量值等，而且必须要有进出口的分类统计和主要商品的量值。涵盖进口总额、出口总额、出口退税额、关税收入、初级产品进口金额、初级产品出口金额、商品类章(HS)、标准分类(SITC)、关别、贸易方式、企业性质、特定经济区、国家(地区)名称、主要商品名称等。

13) 中国资源研究数据库要求数据包括土地资源、水资源、矿产资源、森林资源、海洋资源、气候资源等。涵盖海域面积、岸线总长度、海岸线长度、土地总面积、耕地面积、农用地面积、建设用地面积、水资源总量、供水总量、水资源质量评价、各种矿产资源储量、能源产量、能源消费量、森林面积、人工林面积、林业工业产品产量、海洋生产总值、海洋工业增加值、养殖面积、渔场面积、平均温度、平均湿度、降雨量、日照时数等。

14) 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报表附注数据库要求提供上市公司财务附注数据，包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科目的明细组成、特殊事项等详细信息。涵盖外币金额-期初数、汇率-期初数、本位币金额-期初数、应收款项科目、账龄或项目、坏账准备本期增加、坏账准备本期减少、特别披露原因、欠款账龄或日期、投资性房地产项目等。

15) 中国海外上市公司研究数据库要求提供在海外不同交易所挂牌上市的中国公司的基本情况、上市情况、公司财务指标、资产负债表文件、利润表文件、现金流量表文件以及股票交易情况等数据。涵盖上市交易所(市场)名称、板块(市场)标识、上市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筹资总额、行业名称、CEO、董事长、董秘、总资产、总负债、营业收入、毛利、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等。

16) 一带一路研究数据库要求收录一带一路沿线国的社会经济发展宏观数据，一带一路沿线 68 个国家的人口、国民经济核算、就业和工资、价格、人民生活、财政、环境与能源、对外经济贸易、农业、工业、旅游、运输和通信、金融业、科学技术和教育的社会经济发展基础指标，以及国别合作度、贸易往来、投资合作、国际竞争力、人民币国际化、亚投行、项目信息、安全信息及文化交流的一带一路特色指标。

17) 世界经济统计数据库要求提供世界国民生产核算、世界地位、人口、财政金融、价格指数、工业和能源、运输和通信、对外贸易和旅游、国际收支和外债、世界 500 强等数据。重要字段必须有：国民生产总值、中国主要指标世界排名、中国工农业产量世界排名、对美元汇率、隐含平减物价指数、人口数量、货币供应量、中央财政收入、生产者价格指数、行业生产指数、能源产量、能源消费量、货运周转量、客运周转量、海运装货量、海运卸货量、信息和通讯技术支出、国际旅游收支、国际收支、对外债务、世界 500 强企业数量、收入、利润总额等。

18) 中国上市公司业绩预告数据库要求提供关于中国上市公司年度、中期、季度报告的公布日期和几项主要财务指标，重要字段必须有：公布日期、调整前/后净利润、调整前/后每股净资产、调整前/后每股收益等重要信息。

19) 中国上市公司违规处理研究数据库要求收集 1994 以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违规数据。重要字段必须有：违规事件 ID、处理文件日期、公告日期、公告发布机构、公告文件名称、处理文件编号、处理单位、违规类型、违反的法律法规、违规年度、违规行为、处分措施、处罚总金额、上市公司是否违规、证券代码、违规主体名称、与上市公司关系、违规主体性质、处罚方式、处罚金额等信息。

11、光明日报老旧报纸库技术指标

1) 涵盖《光明日报》自创刊日 1949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近 70 年的全部报纸内容。1258511 篇文章，超过 12 亿汉字。

2) 全文阅读：可对数据库中所有文章及版面阅读浏览。

3) 文章检索：可按日期、正文、期号、标题、年号、作者、版次、栏目、版名等输入检索词对数据库中所有内容进行检索，以及进行精确和组合检索。

4) 二次检索功能：数据库可以在上次检索结果的基础上进行检索。排序方式可按日期的升降排序；也可以检索词频率多寡相关排序。

5) 版面浏览：可选择日期和版次，用文章列表方式看文本或用版面列表方式看报纸原版面。提供原版全屏和常规尺寸阅读、也可调整尺寸比例放大或缩小。

12、读秀图书知识库技术指标

- 1) 数据库中至少包含 590 万种中文图书信息以及 310 万种图书原文。
- 2) 平台中中文图书信息，涵盖中国图书馆分类法 22 个分类，每个分类细分到第三级子类。
- 3) 平台支持千余家单位馆藏的联合目录查询。
- 4) 能查询到图书的被引用情况。提供中文图书被引用情况的分析，尤其可对每种中文图书是否有被引用及具体的被引用情况进行查询，从而作为评价中文图书学术影响力的重要指标和依据。
- 5) 提供按主题对馆藏结构进行分析，提供全国图书馆纸本和电子本图书的收藏排行。
- 6) 可以和馆藏纸书借阅系统、随书光盘、期刊、论文、百万册电子图书包库、名师讲坛视频包库、区域图书馆等资源进行无缝挂接

13、学术不端平台技术指标

1. 比对库资源涵盖国内收录国内学术期刊 8 千种，全文文献总量 1.2 亿篇；
2. 比对库资源涵盖通过正规版权授权的国内主要高校的硕博论文，累积博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文献超过 425 万篇；
3. 比对库资源涵盖国内外学术会议论文，已收录出版国内外学术会议论文集 3 万本，累积文献总量 600 万篇；
4. 比对库资源涵盖专利数据库，《中国专利全文数据库》《海外专利数据库》共计收录专利 1.2 亿条；
5. 比对库资源涵盖工具书数据库，近 200 家出版社的字典、词典、专科辞典、百科全书、手册、图录图鉴、表谱、名录等 6000 多部，含 2200 多万个条目；
6. 含互联网资源，港澳台数据资源和第三方英文数据库，同时支持用户自建比对库，实现比对资源的持续扩充，最大程度保证检测结果的客观可靠。
7. 可检测文献数量：600 篇

14、新华日报数据库技术指标

- 1、数据量不少于 1600 期；

2、数据库分为简单检索和高级检索两种，高级检索提供刊名、卷册、人物、关键词、国别/朝代、年代、公元纪年、出版地、出版者、出版机构、版本、内容简介等检索字段，可以精准快捷的查询目标文献；

3、数据格式 SWF 格式（单页）

4、后台能对访问量、点击量统计，根据 IP 段提供网络服务。

15、英语多媒体数据库技术指标

数据库包含：口语诊断平台、人工智能口语课堂、技能训练模块、智能口语作业模块、智能口语大赛模块、成绩统计分析模块、形成性成绩数据模块、班级社区模块等内容。

1) 口语诊断平台

1.1 口语诊断平台需符合自动语音分析系统功能（A.S.A.S© Automatic Speech Analysis System），除能评价学生口语水平，指出学习问题点外，并能针对口语准确度和流畅度等向度提供学生明确改善建议。

1.2 平台根据学生的朗读情况，从发音、语调、流利度、音量四个维度，逐项给予评分，能精确诊断出学生每个单词及音节所出现的问题，并逐一给予修改意见。

1.3 对学生发音弱化的部分，平台通过 3D 动画形式对学生发音矫正辅导。

1.4 平台须具有“自动标示音标矫正发音系统”（ASAS©, Automatic Speech Analysis System）语音识别技术须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要求提供 3 个以上国家的关于技术认可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5 平台能支持在 PC 电脑端和手机 app 移动端，包含苹果系统、安卓系统端运行，实现基于互联网环境下，学生在任何环境下都能随时随地进行口语实训。

2) 人工智能口语课堂

2.1 具备人工智能虚拟教师授课模式，并依课程情境需求，设计以朗读短文、复诵、看图拼字、完成句子、图片描述、角色扮演、简短对话、等不同题型训练模式进行课堂实做测验。

3) 技能训练模块

3.1 系统提供多种科学的训练模式，学生可选择单句练习、角色扮演、强化练习、自我检测、复诵（显示字幕）及复诵（不显示字幕）、中英互译等多种立体化训练模式，进行口语自训及自测，系统自动分析学生是否达到标准。

3.2 平台能让学生根据情境进行角色扮演，与计算机进行人机交互交流，透过实务操作与各种情景场合模拟，增加临场感并培养学生带著走的口语表达能力。

3.3 依据心理学家赫爾曼·艾賓浩斯所提出的人类对记忆会出现所谓「遺忘曲線」现象，平台能进行强化学习训练模式，能藉由眼看、耳听、口说三个循环（系统第一次呈现字幕及音频、第二次呈现无字幕有音频、第三次呈现有字幕无音频）加强对学生训练，有效让学过的句子进入大脑里头的长期记忆区而不易被遗忘。

3.4 平台能进行复诵（不显示字幕）训练模式，类似影子训练，可有效提升学生的听辨能力与短期记忆能力。

3.5 平台能强化学生对英语的听、说、译等交流技能，资源能进行中、英文字幕互换。

3.6 平台至少支持英语、日语、汉语三个语种，并要有各语种所试用的相对应的资源。

4) 智能口语作业模块

4.1 老师能通过互联网布置作业和实现管理，系统自动对学生作业进行评分、诊断、分析，老师能在网上查询学生的成绩及学习过程。此过程实训平台可智能监控，不需人工完成。

4.2 老师能依照教学进度，选择课程单元内容并指定为班级学生作业，已公告指定作业链接会公告于班级社群公布栏中。

4.3 老师能按跟读、自我检定、强化学习、复诵等多种训练模式进行作业布置。

4.4 老师能依照班级名称，指定日期查询班级学生作业成绩，同时了解该班级学生作业成绩及是否在指定日期内完成作业。

4.5 老师能对已指定过的作业做成绩查询，可了解班级最高分、最低分。

4.6 老师能列出所有已经布置过的作业，并将已经过期或者不需要的作业进行删除。

5) 智能口语大赛模块

5.1 平台支持各种规模的在线口语大赛，包含校内赛、校际赛、省级大赛或全国大赛。

5.2 平台能支援举办个人赛、系列赛、团体赛。

5.3 大赛能按考题难易度，依照跟读、朗读、复诵不同模式进行出题。

5.4 大赛系统能做智能打分，能对学生成绩做动态即时排名，比赛过程中学生可反复刷分，系统抓取最高一次分数做为学生最终成绩。透过以赛促学、以赛促练、边练边实践的方式，有效激发学生积极性，同时达成成绩进步的效果。

5.5 平台支持校方举办的大型口语大赛进行大数据统筹，轻松实现口语竞赛的规模化和日常化，并为校方出具详细的比赛报告，诸如所有学生刷分成绩纪录、刷分时长、课程学习时长、及各时段刷分总次数及刷分时段分布等信息上线时间分布等信息，便于校方对学生口语水平的提升进行数据分析和总结。

6) 成绩统计分析模块

6.1 平台能向班级管理者提供学生的作业成绩等数据信息。

6.2 平台能向班级管理者提供班级成绩日线图、周线图及月线图，能自行设定日期与选择难易度。

7) 形成性成绩数据模块

7.1) 平台能提供学生详细学习历程记录，包含个人成绩单、成绩曲线、能力诊断书、个人证书等。

7.2) 针对能力诊断书，系统能根据学生以往的训练情况动态分析出学生在发音、语调、流利度、音量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给予诊断分析报告，并给出改进意见。提供老师对学生个性化学习做到适性化的教学辅导，达到因材施教的效果。

8) 班级社区模块

8.1 系统提供老师账号管理功能，让老师针对建立班级中账号进行管理。

8.2 系统能提供班级交流平台功能：平台具有建立班级、加入班级、发布班级公告、修改公告、指派助教、班级风云榜、班级成绩曲线、成员列表、查询在线时间、退出班级、订阅学生学习记录、解散班级等管理功能，如读书会般运作。

16、电子期刊数据集成服务平台技术指标

1) 外文期刊遴选范围:提供来源于 SCI、SSCI、EI 等高学术质量期刊，以及国外各大出版集团高端内容。

2) 50 种外文期刊全文的资源及 117 种外文期刊索引

3) 支持智能主题词检索、本检索、高级检索、在结果中检索、排重检索、刊内检索、全站检索等多极化检索功能。

17、文献资源管理软件技术指标

- 1) 管理的文献种类覆盖期刊论文、会议论文、学位论文、专著、专利、标准、报告、互联网文献古籍、档案、软件、数据库等常见文献类型，并支持用户自定义文献类型；
- 2) 支持从 PDF 格式的全文文献中识别文献的核心信息，并通过智能更新功能补全文献的其他信息；
- 3) 具备智能更新帮助用户补全中外文文献的元数据信息；
- 4) 具备文献全文批量下载；
- 5) 具备在线检索功能，支持主流中外文数据库，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期刊网、万方、WOS、PubMed、ScienceDirect、SpringerLink；
- 6) 文献查重—按照用户自定义标准对整个数据库或指定文件夹内的文献进行查重；
- 7) 支持笔记功能，方便用户在文献阅读时随时记录，并对用户记录的笔记高效有序的管理，方便以后查阅和使用；
- 8) 具备写作插件，支持 MS Word 和金山 WPS 文字，方便用户在撰写科研文献的时候自动生成文中标引和文末（页末）参考文献列表；
- 9) 提供 4000 多种期刊、协会、出版社和国家标准的参考文献样式，方便用户进行参考文献样式的一键转换；
- 10) 提供引证报告，能指出参考文献中存在的必填字段信息缺失；
- 11) 支持生成双语参考文献样式；
- 12) 支持生成尾注、脚注；
- 13) 支持用户自定义参考文献样式；
- 14) 具备文件夹统计分析功能，支持对所有字段进行统计，包括作者、关键词等；分析结果能导出为 TXT 或者 CSV 格式文件；
- 15) 具备 Chromium 内核浏览器插件，帮助用户在通过浏览器浏览专业数据库或一般网页时，保存文献及全文到客户端；
- 16) 具备内置 PDF 阅读器，用户可直接在 PDF 全文中标注及记录笔记；

17) 自动识别期刊的收录范围, 包含(SCIE、SCI、EI、SSCI、AHCI、CSCD、CSSCI、PKU、ISTIC);

18) 提供近五年的 JCR 期刊影响因子;

19) 支持查询期刊的中科院分区表信息;

20) 具备基于词共现的文献元数据统计分析功能, 支持自动对文献标题进行分词, 可以绘制词云图、词共现关系图, 计算词共现次数矩阵和相关、相异系数矩阵。

18、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数据库技术指标

1) 内容覆盖党的思想理论主要著作文献, 覆盖我国出版的所有马列经典著作; 覆盖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所有著作; 覆盖公开发表的所有中央文件文献; 覆盖党的思想理论领域所有知识点。目前收录图书 16000 余册。

2) 系统具有语义查询、引文比对、模糊找句工具, 能够实现知识点检索功能, 使文献内容可以完全以知识点的形式展现;

3) 电子书达到引用标准, 内容编校质量高, 图书数字化采用三万分之一的差错率标准进行校对, 保留纸质图书的原版原式, 支持文字复制。

4) 并发用户数: 10 个

19、工会文献资源库技术指标

1) 为助力工会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的职责, 更好的发挥工会参与职能、维护职能、建设职能、教育职能这四大基本职能, 中国知网针对工会日常学习和工作业务需求开发《工会知识服务平台》。平台传递全国总工会、地方工会、产业工会的最新动态, 梳理了基础理论研究、工人运动史、中国工会地位性质和职能、新时代工会的理论创新等工会理论知识, 根据工会机构各部门主营业务整理工会的组织人事工作、宣传教育工作、权益保障工作、劳动和经济工作、女职工工作、财务工作、法律工作、网上工作等方面相关知识, 汇集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全国总工会研究室等研究机构的成果, 梳理了工会相关学科知识领域的专家, 展示工会工作日常中常用的政策文件和法律法规, 打造工会机关的党建园地, 更有电子阅览室助力工会人员日常学习。

2) 收录《中国知识资源总库》相关期刊、报纸、硕博论文、国内会议、法规、年鉴等资源, 文献量达 120 万余篇, 其中出版物期刊资源 17 种, 报纸资源 6 种, 年鉴资源 5 种。

四、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19 套；交付时间为合同签署后 7 日内或按采购方需求；

实施地点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指定地点。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订购服务

中文电子资源投标人须及时做好发订工作，未能正常发订的产品须注明原因并通知采购人，如果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未发订单或者迟发订单，投标人须承担相应的责任。投标人在收到采购人付款后，须保证及时对电子资源公司进行付款，不影响采购人对产品的正常使用，主动做好资源开通工作。

2. 售后服务

投标人须主动免费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和支持，提供全程可持续技术支持服务，并解决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包括通过电话、传真、邮件、实时通讯等多种方式。

（1）若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投标人须提供免费的服务支持和技术支持。

（2）投标人技术人员对采购人技术人员提供免费培训，并且双方合作完成相关工作。

（3）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和次数，由投标人对采购人的工作人员和读者提供内容使用、平台使用、学术报告和培训讲座等相关方面的免费服务。除采购人已明确的要求外，投标人须主动联系采购人了解需求。

（4）数据库更新：按时更新维护，内容按时更新升级。

（5）数据库访问：不间断时间提供服务，保障产品内容完整和正常使用。

3. 访问统计服务：

中文电子资源访问统计服务：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和次数，投标人必须提供符合 COUNTER 标准的完整使用统计。除采购人要求外，投标人须主动联系采购人了解需求。

4. 服务响应

（1）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提出需求后 1 个工作日内响应，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在使用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数据库异常或无法使用的情况，均由投标人免费提供维护服务。因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的，需做出原因说明，并继续推进工作，直至问题解决。

(2) 响应方式：须提供北京地区联系电话和传真、E-mail，并指派专门的服务负责代表。

(3) 响应内容：须准确解释订购合同；做到提醒电子资源公司定时向采购人通报电子资源产品变化情况、介绍资料和使用指南、数字资源利用情况统计表等相关内容和问题，并及时向采购人通知电子资源公司和代理商相关人员的变化等相关情况。

(4) 在使用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导致的数据库异常或无法使用的情况，均由投标人免费提供维护服务，以保证产品正常使用。

(5) 除采购人以上要求外，投标人须主动联系采购人了解需求。投标人须满足招标人的其它订购和售后合理要求，以最大限度有利于采购人教学科研等工作为宗旨和原则。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所投产品验收要满足招标文件里的技术参数要求，保证完全满足招标要求，资源访问流畅。

七、售后服务条款

使用时间：各数据库使用时间为一年，预计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具体时间以合同实际签订时间为准。。

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数据库或资源应用系统及服务工作的开通、实施。

数据库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在接到采购人提出需求后 1 个工作日内响应，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在使用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数据库异常或无法使用的情况，均由投标人免费提供维护服务。因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的，需做出原因说明，并继续推进工作，直至问题解决。

所有资源都须合法解决版权，具有相应的版权授权协议，保证所供数据库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不会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责任。凡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无关，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保留其追究数据库销售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评标索引

序号	评标办法条款号	评标办法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		
1			
2			
...			
三	商务评审		
1			
2			
...			
四	技术评审		
1			
2			
...			
...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递交响应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响应截止时间: _____

项 目	内 容			
供应商 (单位全称)				
响应文件	正 本	____份	是否分册	☐ 否 ☐ 是 共____册
	副 本	____份	是否分册	☐ 否 ☐ 是 共____册
	电子版	☐ 无 ☐ 有 , 介质: _____; 数量: ____份		
联 系 人	姓 名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E-mail			
投标保证金	☐ 无 ☐ 有 , 形式: _____; 金额: _____元			
上述内容由供应商代表使用正楷字填写; 下述内容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填写				
递交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上午 ☐下午 ____时__分			
递交方式	☐ 现场递交 ☐ 邮寄递交 ☐ 其他方式: _____		响应文件 密封情况	
递交顺序			接收人员签字	
备注及说明				

注: 本附件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无须密封), 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投标保证金信息表

序号	类别	具体信息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编号																	
3	供应商名称																	
4	保证金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0%;">金额</td><td style="width: 40%;"></td><td style="width: 20%;">汇出日期</td><td style="width: 30%;"></td></tr> <tr> <td>形式</td><td colspan="3"> ☐支票 ☐汇票 ☐本票 ☐银行转账 ☐其他： (请注明) </td></tr> </table>	金额		汇出日期		形式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银行转账 ☐ 其他： (请注明)										
金额		汇出日期																
形式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银行转账 ☐ 其他： (请注明)																	
5	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中若获得成交资格，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或由贵公司从我单位递交的保证金中扣除），贵公司按下栏发票信息向我公司开具发票，因发票信息填写有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自行承担。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下栏退款账户信息划入我单位账户（需与保证金凭证上所载的账户信息一致）。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或开户人和账号与划款时所用的开户人和账号不一致而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 and 损失。 特此承诺！																
6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发票信息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30%;">发票类型</td><td style="width: 70%;">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td></tr> <tr><td>单位名称</td><td></td></tr> <tr><td>纳税人识别号</td><td></td></tr> <tr><td>单位地址</td><td></td></tr> <tr><td>电话号码</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td></tr> <tr><td>银行账号</td><td></td></tr> <tr> <td>发票领取</td><td> ☐现场领取 ☐快递寄送，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手 机：_____ </td></tr> </table>	发票类型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发票领取	☐ 现场领取 ☐ 快递寄送，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手 机：_____
发票类型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发票领取	☐ 现场领取 ☐ 快递寄送，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手 机：_____																	
7	投标保证金 汇出账户 (须为基本账户)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单位名称</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td></tr> <tr><td>银行账号</td><td></td></tr> </table>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8	投标保证金 退款账户 (须与汇出账户一致)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单位名称</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td></tr> <tr><td>银行账号</td><td></td></tr> </table>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附件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无须密封），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供应商须知要求供应商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本附件除在响应文件中装订外，还应单独打印盖章提交一份，无需密封。

对开收据

请供应商填写以下内容，用于项目结束后退还投标保证金使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财务章，收款人签字后，单独提交，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收 据

今收到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第四分公司

交 来 GXTC-A1-21631416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图书与电子资

源购置—中文电子资源购置 退还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 叁万伍仟元整（大写）

¥ 35000.00

收款单位盖章 _____ 收款人 _____

1	投标保证金 汇出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	投标保证金 退款接收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盖章_____			

注：

1. 对开收据中金额需要按照所响应段（包号）填写。
2. 请各供应商汇款时，在备注中注明项目编号及资金用途（如，保证金、服务费等）。

关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承诺函

致：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图书与电子资源购置—中文电子资源购置项目（项目编号：GXTC-A1-21631416）中参加响应。我方在此承诺，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贵公司的服务费通知单后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以支票、电汇或现金等付款方式一次性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若在收到贵公司服务费通知单后 30 日内我公司仍未缴纳服务费，则视为我公司同意在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同金额以用于交纳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盖章）

日 期：_____

注：本附件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附件1 投标书

投标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的全部内容，且对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并愿意以“报价表”所填写的投标总价、交货期（/服务期）及交货地点（/服务地点），向你方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和服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投标文件。否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见“报价表”。

4. 本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天。

5.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若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该中标通知书无效，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6.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的招标货物（/或服务）。

（4）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5）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支付招标服务费。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编号 及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_____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整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_____元
交货期/服务期	
交货/服务地点	
其他声明（如有）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

日期：_____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与附件 6 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5 投标保证金（支票、汇票或本票的复印件，或采用汇款、网银等方式提交的保证金的汇款底单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是否属于小型和微型 企业产品、服务	备注
1.	主要货物和标准附件							
1.1								
1.2								
.....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检验							
5.	培训							
6.	技术服务							
7.	至最终目的地运保费							
总价						总价_____,其中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 价格合计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应另页描述。

4. 如出现分项报价表中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内容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内容不一致或分项报价表中未表明是否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时, 则在评审时视为非“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

附件 7 商务偏差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规定 和要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	偏差	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商务偏差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附件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如有)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9 资格证明文件

- 1、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9-2）；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9-3、9-4）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9-5）；
 -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9-6）
 - 6、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9-7）
 - 7、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9-8）
 - 8、联合体协议书原件（联合体投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9-9）
 - 9、 本项目不转包、不分包的承诺（格式见附件 9-10）
 - 10、 认证证书的证明材料 （格式见附件 9-11）
 - 11、 证明投标人中小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9-12）
- 以上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9-1 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9-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说明：

提供了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审计报告正文（含审计单位盖章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装订在正本中，不受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

（注：银行资信证明与投标人财务状况表二选一）

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 基本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及职务：
	传真：		电传：

注：附基本帐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

（注：银行资信证明与投标人财务状况表二选一）

9-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 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
-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9-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 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9-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9-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9-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9-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致：

我方 属于/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9-9 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协议书

（注：本协议书供参考使用，具体文本内容与采购人商定）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成员单位名称及职责分工）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9-10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说明：提供了“本项目不转包、不分包”的承诺。

9-11 认证证书的证明材料；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以上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9-12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二）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0 投标人供货业绩一览表

年份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是否投入使用	备注
20 年								
20 年								
20 年								

注：

- （1） 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提供供货合同复印件）
- （2） 正在执行的类似业绩需标明执行状态，投标人需在备注栏填写合同执行的状态，如：设计联络阶段、供货阶段、供货完毕阶段、联调联试阶段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2 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1）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2）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3）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4）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5）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投标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规定 和要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	偏差	说明
1					
2					
3					
4					
5					
6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技术偏差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附件 14 货物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的响应

包括并不限于：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订购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访问统计方案、服务响应方案、知识产权问题处理方案等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15 售后服务支持能力

详细说明提供售后服务支持的能力，包括服务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人员情况，对项目故障反应时间、售后服务时间、备品备件供应能力等具体描述并提供相关数据和辅助资料供核实。

:

附件 16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17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